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監察報告 二零零七年一月

I. 引言

本監察報告由環保署擬備,供葵青區議會規劃及環境衛生委員會參閱,概述化學廢物處理中心(處理中心)的運作情況及撮要報告處理中心的環境監察結果。

Ⅱ. 環境監察報告摘要

處理中心須就廠房的運作情況,定期檢查其環境效應。檢查工 作包括:

- 污水排放之監測
- 煙囪排氣的監測
- 經穩定後之固體廢物的排放監測

本報告第 III 部分所示的環境監察報告摘要,是二零零七年一月的環境監測結果。期間,並無發現有監測結果超逾控制規限。表一至表三分別顯示污水排放、煙囪排氣及經穩定後之固體廢物排放的監測結果。

III. 環境監察結果

污水排放

處理中心由處理程序所產生的污水,須符合法例及合約內訂明的污染物濃度排放規限。處理中心的廢物管理系統為了能安全及有效 地確保污水的質量,所有液體廢物均經過多重工序處理。若發現污水 的成分有任何顯著改變,便會立即發出警告,並即時行動糾正情況。

廠房的污水是分批排放的。每一批都先經過抽樣檢驗分析,確 証符合排放規限才會獲准排放。

煙囪排氣

焚化系統的煙氣排放是受完備的管理及監測程序密切監察,確保系統安全運作,並符合環境標準。

焚化爐煙囪設有對主要參數持續監測的系統,確保燃燒及消除空氣污染物的過程運作良好。此外,焚化爐更具備自動切斷輸送廢物系統,倘若持續監測系統發現可能出現超逾管制參數的情況,便會自動停止輸送廢物至焚化爐。

經穩定後之固體廢物

處理中心所有工序處理後剩餘物質都經過解毒、化學穩定及物質固定至符合環境標準。經穩定後之固體廢物會通過抽樣測試及一連串分析證明無害後,才會送到堆填區作最終棄置。

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污水排放數據總結(二零零七年一月)

參數	控制限度	結果	平均數	符合限度
				(是/否)
酸鹼度	6-10	6.9 - 9.7	8.4	是
氮 總 量 (mg/l)	100	<20	<20	是
磷酸物總量 (mg/l)	10	<1	<1	是
硫酸物總量 (mg/l)	2000	719 - 1470	1149	是
硫化物總量 (mg/l)	10	<0.5 - 1.19	0.53	是
氰化物總量 (mg/l)	0.1	<0.04	<0.04	是
懸浮固體總量 (mg/l)	100	<15 - 22	15.6	是
油脂 (mg/l)	20	<15	<15	是
酚 總 量 (mg/l)	0.5	<0.3	<0.3	是
殘餘氯總量 (mg/l)	1	<0.6 - 0.88	0.62	是
陰離子表面活性劑				
(mg/l)	15	<2	<2	是
有機碳量 (mg/l)	200	51.9 - 103	78.3	是
溫度 (°C)	43	21 - 26	23.3	是
飄浮物質(mg/l)	禁止排放	監測度以下	監測度以下	是
有毒金屬:	T			
砷 (mg/l)	2	<0.4	<0.3	是
鋇 (mg/l)	5	<1 - 1.06	1.00	是
鎘 (mg/l)	0.1	<0.1	<0.1	是
鉻 (mg/l)	1	<0.3 - 0.46	0.31	是
銅 (mg/l)	2	<0.5 - 1.56	0.57	是
鉛 (mg/l)	2	<1	<1	是
錳 (mg/l)	5	<0.2	<0.2	是
汞 (mg/l)	0.05	<0.05	<0.05	是
鎳 (mg/l)	2	<1 - 1.1	1.0	是
銀 (mg/l)	2	<0.4	<0.4	是
錫 (mg/l)	5	<1	<1	是
鋅 (mg/l)	2	<1	<1	是
有毒金屬總量#				是
(mg/l)	10	<6.7 - 8.0	6.9	
硼 (mg/l)	5	1.5 - 4.5	3.1	是
鐵 (mg/l)	10	<2	<2	是

參數	控制限度	結果	平均數	符合限度 (是/否)
農藥:				
Aldrin (mg/l)	0.01	<0.01	<0.01	是
BHCS (mg/l)	0.01	<0.01	<0.01	是
氯苯乙烷 (mg/l)	0.01	<0.01	<0.01	是
半揮發性化合物:				
苯芘 (mg/l)	0.1	<0.1	<0.1	是
揮發性化合物:				
1,1,1- 三 氯 乙 烷				
(mg/l)	0.05	<0.05	<0.05	是
多氯聯苯:				
多氯聯苯總量				
(mg/l)	0.003	<0.003	<0.003	是
放射性物質:				
質點放射量				
(pc/I)	10000	<10000	<10000	是
鐳-226 (pc/I)	30	<30	<30	是
鍶-90 (pc/I)	100	<100	<100	是

[#] 有毒金屬總量包括:砷、鋇、鎘、鉻、銅、鉛、錳、汞、鎳、銀、 錫、鋅

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煙囪氣體監察數據總結(二零零七年一月)

在四米限盖宗教修祀的(一令令七十一月)					
參數	控制限度)	結果	平均數	符合限度 (是/否)	
微粒 (mg/m³)	75	2.0	2.0	是	
氯及氯化合物 (以氯氣含量計算)					
(mg/m³)	100	<3.4	<3.4	是	
氟及氟化合物 (以氟化氫含量計 算) (mg/m³)	25	<0.4	<0.4	是	
酸度(以硫酸計算)	20	70.1	30.1	~	
(mg/m³)	100	<2.2	<2.2	是	
二氧化硫(mg/m³)	750	<13.7	<13.7	是	
鹽酸 (mg/m³)	38	<4.7	<4.7	是	
磷總量(以磷計算)					
(mg/m³)	7.5	<0.618	<0.618	是	
氟化氫 (mg/m³)	7.5	<1.0	<1.0	是	
溴化氫 (mg/m³)	7.5	<4.7	<4.7	是	
有毒金屬(第一類):					
汞 (mg/m³)	3	<0.007	<0.007	是	
鎘 (mg/m³)	3	<0.052	<0.052	是	
銻 (mg/m³)	3	<0.523	<0.523	是	
有毒金屬(第二類):					
鉛 (mg/m³)	10	<0.618	<0.618	是	
銅 (mg/m³)	10	<0.071	<0.071	是	
砷 (mg/m3)	10	<0.006	<0.006	是	
鎳 (mg/m³)	10	<0.124	<0.124	是	
鉻 (mg/m³)	10	<0.052	<0.052	是	
第一及第二類有 毒金屬總量	40	4.54	4.54	是	
(mg/m³)	10	<1.454	<1.454	_	
二噁英 (ng/m³)	0.1	0.0023	0.0023	是	

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經穩定後之固體廢物數據總結(二零零七年一月)

參數	控制限度)	結果	平均數	符合限度 (是/否)	
第一部分	第一部分				
酸鹼度(水)	8 (最低限				
	度)	12.2 - 12.7	12.5	是	
固體百分比 (%)	30 (最低限度)	49 - 87	64.4	是	
有毒金屬:					
鎘 (ppm)	0.5	<0.5	<0.5	是	
汞 (ppm)	0.1	<0.02	<0.02	是	
鉻總量 (ppm)	10	<0.5 - 0.7	0.50	是	
銅 (ppm)	-	<0.5 - 7.0	2.9	-	
鎳 (ppm)	-	<0.5	<0.5	-	
鉛 (ppm)	-	<1 - 5.0	1.1	-	
鋅 (ppm)	-	0.5 - 4.7	1.4	-	
銅、鎳、鉛、鋅的 總量 (ppm)	25	<2.5 - 10.7	5.9	是	
鐵 (ppm)	20	<1	<1	是	
硫化物 (ppm)	10	<5	<5	是	
氨基氮 (ppm)	10	<1 - 7.8	2.0	是	
氰化物 (ppm)	5	<5	<5	是	
第二部分					
揮發性有機物含量 (ppm)	5000	<15	<15	是	
有機鹵素總量 (ppm)	10	< 5	<5	是	
氯 化 苯 酚 總 量 (ppm)	2	<2	<2	是	
多氯聯苯 (ppm)	1	<1	<1	是	
TCDD (ITEF 法) (ppb)	1	<1	<1	是	